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中期業績
- 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1** 其他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廖騫先生 (主席)

執行董事

歐陽洪平先生 (首席執行官)
溫獻珍先生
張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慧敏女士
李揚先生
徐岩先生

公司秘書

張寶文女士，香港律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停止執業)
Ronald Tong & Co. (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起)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5樓501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白石角
香港科學園
第三期
22E大樓8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基石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60號
海外信託銀行大廈
21樓2102室

股票代號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
股份代號：334

網站

<http://www.cdoth8.com>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2,852,542	1,371,514
銷售成本		(2,628,908)	(1,245,936)
毛利		223,634	125,5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9,489	9,245
銷售及分銷支出		(32,020)	(15,638)
行政支出		(115,736)	(88,430)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36	110
其他開支		(1,393)	(2,014)
融資成本	8	(1,537)	(3,38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6	92,473	25,465
所得稅開支	9	(21,648)	(8,89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70,825	16,56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虧損)	7	33,223	(154,517)
本期間溢利／(虧損)		104,048	(137,948)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97,552	(88,527)
非控股權益		6,496	(49,4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1		
基本			
— 本期間溢利／(虧損)		人民幣4.65分	人民幣(4.22)分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人民幣3.38分	人民幣0.79分
攤薄			
— 本期間溢利／(虧損)		人民幣4.65分	人民幣(4.22)分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人民幣3.38分	人民幣0.79分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期間溢利／(虧損)	104,048	(137,948)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81)	133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81)	133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1)	133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103,967	(137,815)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97,471	(88,394)
非控股權益	6,496	(49,421)
	103,967	(137,815)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538	898,430
無形資產		5,064	6,47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已付按金		8,457	2,784
遞延稅項資產		23,490	43,324
使用權資產		35,411	42,366
非流動資產合計		415,960	993,379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06,195	608,51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967,486	1,012,6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497	82,603
衍生金融工具		11,478	836
定期存款	14	4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	821,488	416,730
流動資產合計		2,380,144	2,121,30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1,479,955	1,391,27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24,341	646,896
衍生金融工具		12,531	8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126,004	170,000
租賃負債		6,902	13,644
應付稅項		49,508	42,519
應付債券		–	8,417
流動負債合計		1,999,241	2,273,581
淨流動資產／(負債)		380,903	(152,2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6,863	841,10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43,292	48,792
遞延收入		17,046	26,749
遞延稅項負債		–	15,058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338	90,599
淨資產		736,525	750,5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17	172,118	172,118
儲備		564,407	466,950
		736,525	639,068
非控股權益		-	111,436
權益合計		736,525	750,504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獎勵股份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之 股份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72,118	79,331	(77,680)	167,911	8,628	50	(13,080)	63,610	(2,306)	240,486	111,436	750,504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97,552	6,496	104,048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81)	-	-	-	(8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1)	97,552	6,496	103,9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117,932)	(117,932)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19	-	-	-	-	(14)	-	-	-	-	-	(14)	
分配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7,894	-	(7,894)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72,118	79,331*	(77,680)*	167,911*	8,614*	50*	(13,080)*	71,504*	(2,387)*	330,144*	-	736,525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儲備人民幣564,40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6,95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的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獎勵股份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72,118	79,331	(77,680)	167,911	8,697	50	(13,080)	56,705	(1,852)	222,244	130,259	744,703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88,527)	(49,421)	(137,948)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33	-	-	13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133	(88,527)	(49,421)	(137,815)
分配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2,950	-	(2,950)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72,118	79,331	(77,680)	167,911	8,697	50	(13,080)	59,655	(1,719)	130,767	80,838	606,888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2,473	25,4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7	40,718	(146,251)
經下列調整：			
融資成本	8	1,537	5,845
銀行利息收入	5	(8,200)	(3,8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7	(10,82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98,840	73,777
無形資產攤銷	6	1,138	9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	2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6,953	4,91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減值撥回)	6	63	(18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6	(99)	–
(撥回存貨撇減)／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1,478)	7,683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9	(14)	–
公平值收益淨額：			
匯兌虧損		379	253
存貨減少		291,774	94,62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57,769)	1,005,5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9,969	27,016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117,477	(64,07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增加		4,875	115,881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1,058	(311)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1,909)	10,170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406,986	1,157,492
已付香港稅項		(128)	(1,841)
已付中國內地稅項		(14,270)	(14,426)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392,588	1,141,22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392,588	1,141,2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8,200	3,85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0,071)	(171,102)
購置無形資產項目		(396)	(7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7	82,607	-
定期存款增加		(4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1,872	378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7,788)	(166,9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借銀行貸款		121,004	247,955
償還銀行貸款		(500)	(1,008,396)
已付利息		(14,757)	(5,551)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6,998)	(4,976)
償還債券		(8,417)	-
融資活動所得/(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90,332	(770,96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05,132	203,30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16,730	101,054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74)	(25)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	821,488	304,3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	801,301	304,337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4	20,187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21,488	304,337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2E大樓8樓。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供智能設備使用的LCD模組以及提供LCD模組加工服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TCL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科技」，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有限責任公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華顯光電技術(惠州)有限公司 (「華顯光電惠州」)*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31,900,000元	人民幣231,9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供手機及平板電腦使用的LCD模組以及提供LCD模組加工服務
Taijia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營銷及銷售
TCL Display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營銷及銷售
TCL Intelligent Display Electronics Limited	百慕達	1港元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TCL Display Technology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Taixing Investment Limited	百慕達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 中國內地指中國之任何部分(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 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

除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提早採用)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於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換時解決先前修訂中未處理但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提供一項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前提是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不會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亦為實體提供暫時寬免,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毋須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承租人可用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擴大為,可選擇於12個月內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後果產生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適用之租金寬減為,其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惟須滿足應用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初步應用該修訂之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本會計期初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應用該修訂,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將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出租人授出的所有租金寬減,相關租金寬減僅影響原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且為Covid-19疫情之直接後果。因租金寬減導致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6,000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而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損益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即顯示產品分類，其主要從事加工、製造及銷售LCD模組產品。

並無經營分類予以合併以組成上述可呈報經營分類。

地區資料

(a) 銷售予外界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內地	1,694,817	1,203,775
其他國家／地區	1,157,725	167,739
	2,852,542	1,371,514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之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之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1,13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4,215,000元)的收入乃來自對關連公司作出之銷售。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有關客戶合約收入之收入分拆資料

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貨品及服務類別	LCD模組	LCD模組
銷售工業產品	2,830,145	1,299,993
加工服務	22,397	71,52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2,852,542	1,371,514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694,817	1,203,775
其他國家／地區	1,157,725	167,73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2,852,542	1,371,514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2,852,542	1,371,5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8,076	3,628
補貼收入*	1,815	1,367
其他	562	37
	10,453	5,032
收益淨額		
公平值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1,979	311
出售原材料、樣品及廢料之收益	4,129	3,902
出售遠期外匯協議之收益	2,928	—
	19,489	9,245

* 補貼收入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的多項政府撥款。管理層認為，該等撥款並無任何相關之尚未達成條件或備用情況。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存貨成本*	2,628,132	1,243,145
折舊	40,564	37,328
無形資產攤銷	939	7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53	4,918
研發成本：		
本期間開支**	87,003	64,0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03,998	74,187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1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9,230	8,059
	113,214	82,246
匯兌差額淨額	379	25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減值撥回)	63	(110)
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5	–
(撥回存貨撇減)／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478)	7,683

* 該款項包括工資及薪金、折舊、攤銷及租金付款合共人民幣216,45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5,653,000元)，已計入下文所披露之各開支項目內。

** 研發成本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行政支出」內。

*** 存貨撇減及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宣佈其已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從事低溫多晶硅(LTPS)模組業務。出售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於本期間的業績呈列如下。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將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的業務重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56,638	250,547
開支	(426,742)	(394,339)
融資成本	-	(2,459)
	29,896	(146,25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10,82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40,718	(146,251)
所得稅：		
與除稅前溢利相關	(7,495)	(8,26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虧損)	33,223	(154,517)

出售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已收現金	85,800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3,193)
	82,607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7.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38,862	(180,813)
投資活動	(39,832)	(59,919)
融資活動	-	100,000
現金流出淨額	(970)	(140,732)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1.27分	人民幣(5.01)分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1.27分	人民幣(5.01)分

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人民幣26,727,000元	人民幣(105,096,000)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期內扣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附註11)	2,096,717,906	2,096,717,90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及債券利息	146	1,435
租賃負債利息	257	404
附帶追索權的票據貼現及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利息	1,134	1,547
	1,537	3,386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二零年：16.5%) 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之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	-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26,606	15,282
就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3,333)	(1,952)
遞延	(1,625)	(4,43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21,648	8,8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7,495	8,266
	29,143	17,162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本公司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及期內扣減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96,717,906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96,717,906股)計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期內進行之供股。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照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母公司擁有者應佔之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0,825	16,56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6,727	(105,096)
	97,552	(88,527)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期內扣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 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96,717,906	2,096,717,90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2.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18,004	226,250
在製品	32,252	40,469
製成品	55,939	341,796
	306,195	608,515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44,020	813,169
應收票據	124,715	200,638
減值	(1,249)	(1,186)
	967,486	1,012,621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未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524,829	559,419
一至兩個月	243,169	259,115
兩至三個月	159,369	90,466
三個月以上	40,119	103,621
	967,486	1,012,621

除若干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視乎客戶的規模及信貸質素。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一直致力嚴格監控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定期存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1,301	416,730
定期存款	60,187	—
	861,488	416,730
減：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21,488	416,730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定期存款		
— 人民幣	661,238	326,612
— 港元	6,118	4,446
— 美元(「美元」)	194,132	85,6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定期存款	861,488	416,730

人民幣不可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轉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有信譽之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根據本公司、TCL科技及TCL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之財務服務(二零二零年重續)主協議之條款存放於TCL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及中國人民銀行認可之一間金融機構)之存款人民幣423,17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3,58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放於TCL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之存款年利率為0.3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42%)，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所發佈之儲蓄利率釐定。有關存放於關連人士之存款所得利息收入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5.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479,955	1,391,274

於中期期間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711,626	1,136,550
31至60日	441,591	222,720
61至90日	317,377	21,905
超過90日	9,361	10,099
	1,479,955	1,391,274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按30至150日之期限結算。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2.00	二零二一年	102,004	2.48-2.80	二零二一年	170,000
其他借貸—無抵押	0.44-1.10	二零二二年	24,000			—
			126,004			170,000
非流動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	3.65-4.75	二零二四年	43,292	4.75	二零二四年	24,792
其他借貸—無抵押			—	0.44-1.10	二零二二年	24,000
			43,292			48,792
			169,296			218,792
分析為：						
須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102,004			170,000
於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3,292			24,792
			145,296			194,792
須償還之其他借貸						
一年內			24,000			—
於第二年			—			24,000
於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24,000			24,000
			169,296			218,792

附註：

- 本集團擁有銀行融資人民幣1,51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43,77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785,000元)於中期期間末已被運用。
-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中期期間末已為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貸作擔保，擔保金額高達人民幣43,29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792,000元)。
- 其他借貸之年期為二零一七年起計三年。年利率為0.44%，須每年期末付息一次。本集團已獲得償還日期再次延期兩年，按年利率1.10%計息，且因此有關借貸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支付。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7. 股本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定：		
4,000,000,000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千港元)	4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2,114,117,429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4,117,429股) 普通股(千港元)	211,412	211,412
相當於人民幣千元	172,118	172,11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114,117,429股(二零二零年：2,114,117,429股)，包括為本公司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7,399,523股(二零二零年：17,399,523股)。

本公司股本於本期間內概無變動。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9。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8.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採納日期」)，董事會(就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下文)而言，亦包括本公司董事會授予權力及職權執行之有關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會或人士)決議採納一項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與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不時全權及絕對酌情指定向經甄選參與者(「經甄選人士」，並統稱「經甄選人士」)作出獎勵(「獎勵」，並統稱「獎勵」)。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與者涵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顧問、諮詢人、代理、承辦商、客戶或供應商，以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可能有或有所貢獻之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高級人員。獎勵可用(i)由本公司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所聘請之受託人(「受託人」)將從市場上收購之現有股份，或(ii)本公司將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統稱「獎勵股份」)之方式來滿足。以上兩種方式之成本將由本公司承擔，而獎勵股份將由受託人以信託形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惟須取決於歸屬條件(如有)是否達成而定。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配發作為獎勵股份之新股份之特別授權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批准日期」)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本集團修訂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於原歸屬日期前之日期提前歸屬承授人尚未歸屬獎勵股份及豁免或修改有關獎勵股份所附帶之任何或全部歸屬條件。

在計劃限額被更新及倘進行本公司股份(「股份」)合併或拆細而作出調整之規限下，董事會將不得進一步授予獎勵股份，以致：(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之獎勵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0%(即172,149,980股股份)；及(ii)本公司之公眾股東持有之股份總數跌至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百分比。除非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否則於各財政年度內授予作為獎勵股份之新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於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即51,644,994股股份)或最近新批准日期(即最近獲相關股東批准之日期)(視乎情況而定)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與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據此訂立一份委任其為受託人之信託契據。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有條件地授予獎勵，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向97名經甄選人士授予合共51,644,994股為新股份之獎勵股份(「股份授予A」)。股份授予A須待(i)股東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配發作為獎勵股份之新股份之特別授權；及(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該等條件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達成。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董事會決議有條件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以新股份向若干承授人授予獎勵(「股份授予B」)。此舉涉及有條件地分別向145名經甄選人士(均為僱員)及2名經甄選人士(非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44,813,829股獎勵股份(為新股份)及6,831,165股獎勵股份(為來自市場之現有股份)之獎勵。股份授予B之145名經甄選人士中，4名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關連承授人」)，彼等有條件地獲授予合共15,364,499股為新股份之獎勵股份。向該等關連承授人作出獎勵構成關連交易，故亦須待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而有關批准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取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8. 股份獎勵計劃(續)

尚未歸屬獎勵股份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以收取股息或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

自採納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已授出合共103,289,988股股份，其中102,946,488股股份已歸屬及343,500股股份已沒收。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1,710,704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0,704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並被視為退還股份。因此，於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儲備中扣除人民幣705,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5,000元)。

於中期期間內，概無獎勵已授出、歸屬、註銷、失效或扣除。於中期期間初及／或中期期間末，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任何未行使獎勵。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嘉許、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僱員、延聘新增僱員，以及就達到本集團之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或候任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諮詢人、代理、承辦商、客戶或供應商，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可能有或有所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另行予以終止，否則將自該日起維持有效十年。

本公司可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各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之已發行本公司股份10%。該10%限額可在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下予以更新。本公司可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及有待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數上限，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本公司股份30%。在12個月期間內，因任何一名參與者行使所獲授之購股權而發行或將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1%(或就任何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他聯繫人而言，為0.1%，見下段)。

凡向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均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此外，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凡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予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於任何時候之已發行股份0.1%及總值(按本公司於授予日期之股份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均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9. 購股權計劃(續)

各承授人可於支付不可退回的象徵式代價1.00港元，接納授予購股權之建議。購股權計劃並無訂明任何最短持有期限，惟董事會有權釐定與構成購股權標的之部份或所有股份有關之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予持有之最短期限。已授予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由指定日期開始及直至不超過相關購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之日期結束。

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述之最高者：(i)在授予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以收取股息或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

於中期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74	36,108	0.74	36,407
期內沒收	0.74	(60)	0.74	(165)
於六月三十日	0.74	36,048	0.74	36,242

於中期期間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授予日期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36,048	0.74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9.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六年授予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為人民幣18,502,000元(每份0.28港元)。期內,60,000份購股權已沒收,故本集團撥回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4,000元。

於中期期間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36,047,986份,該等購股權尚未獲行使。在本公司現時之資本結構下,尚未行使購股權全數行使會導致本公司額外36,047,986股普通股予以發行,股本增加3,605,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23,071,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後之購股權計劃之計劃限額,本公司可進一步授予172,149,98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8.14%。

於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36,047,986份,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1.70%。

20.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85,712	4,442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其於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之70%權益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武漢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代價為人民幣286,000,000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之淨資產：	
流動資產	154,568
非流動資產	633,257
流動負債	(373,751)
非流動負債	(20,963)
非控股權益	(117,933)
	275,17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0,822
	286,000
支付方式：	
現金	85,800
其他應收款項	200,20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85,800
已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193)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入	82,60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2.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a) 關連人士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部份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中期期間內亦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分類為與TCL科技及其聯屬公司以及TCL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TCL控股」）及其聯屬公司進行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TCL科技及其當時之聯屬公司：		
銷售產品	945,541	193
加工服務	479,035	322,068
銷售原材料及樣品	22	4,313
購買產品	154,134	28,794
購買廠房、汽車、傢俬及裝置	9,027	–
購買服務	2,481	961
租金及其他相關支出	1,564	1,800
銷售服務	–	2,277
購置辦公用品	628	–
利息收入	6,198	3,707
擔保費	28	19
	1,598,658	364,132
TCL控股及其當時之聯屬公司：		
銷售產品	323,201	222,501
銷售服務	–	119
銷售原材料及樣品	3,768	2,935
購買廠房、汽車、傢俬及裝置	–	483
購買服務	2,231	1,200
租金及其他相關支出	145	155
利息收入	146	–
	329,491	227,393

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2.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續)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中期期間末已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作擔保，擔保金額高達人民幣43,29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792,000元)，進一步詳情見財務資料附註16。

(c) 關連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				
TCL科技及當時之聯屬公司：	374,169	463,141	75,506	196,017
TCL控股及當時之聯屬公司：	181,453	168,913	29,156	44,691
	555,622	632,054	104,662	240,708
非流動：				
TCL科技及當時之聯屬公司：	1,239	905	-	-
TCL控股及當時之聯屬公司：	-	249	-	-
	1,239	1,154	-	-
	556,861	633,208	104,662	240,70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與直接控股公司(TCL科技之一間聯屬公司)之流動結餘包括與償付直接控股公司代表本公司支付之上市費用有關之款項人民幣31,484,000元。與TCL科技及其聯屬公司以及TCL控股及其聯屬公司之結餘主要為貿易結餘，須按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相若之信貸條款償還。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2.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20	1,181

23. 金融資產之轉讓

(a) 並未於其實體內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貼現賬面值為人民幣43,29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792,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貼現票據」)，以換取現金(附註16)。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有關該等貼現票據之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確認貼現票據之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計息銀行借貸。

(b) 於其實體內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並無就獲銀行承兌之若干應收票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235,000元)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已終止確認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由中期期間末起計一至兩個月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持有人有權於中國的銀行違約時向本集團提出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已終止確認票據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賬款之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最高損失風險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有關票據之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當日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概無於六個月內或累計確認持續參與之任何收益或虧損。



中期業績

24. 比較金額

損益表的比較資料已重列，猶如於本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已於比較期間開始時已終止經營（附註7）。因此，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及披露。董事認為，有關呈列將提供更加直接的對比，以更好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25. 批准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行業回顧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有所緩和，疫苗接種計劃逐漸在全球範圍普及，環球經濟出現持續復甦的跡象，從而帶動智能手機出貨量大幅反彈。全球市場研究機構OMDIA的第二季度初步報告顯示，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上升17.4%至652百萬台，增長主要來自中國及亞太地區市場。

此外，有賴中國內地政府強有力的疫情防控政策，以及大力推動5G網絡發展，5G智能手機滲透率不斷上升，中國智能手機出貨量強勁反彈。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數據表明，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國內智能手機出貨量為174百萬台，同比增長13.7%，當中5G智能手機出貨量為128百萬台，同比增長100.9%。

受惠於疫情下對遠程辦公的需求持續增加和大眾消費意欲的上升，平板的出貨量激增。根據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的《全球個人電腦設備季度追蹤報告》(Worldwide Quarterly Personal Computing Device Tracker)，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全球平板出貨量同比增長24.5%。儘管混合式辦公持續推高平板需求，但高需求與組件供應短缺之間仍然存在緊張關係，以致平板出貨量因供應緊張而錄得1.5%的低環比增長率。由於供應商在混合式辦公時代一直為其產品組合尋求更高效及更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非晶硅液晶顯示器(「A-Si LCD」)模組的需求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維持穩定。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受惠於智能手機市場需求的反彈，品牌客戶積極下單，本集團實現總銷量33.8百萬片，同比上升52.2%。在性價比較高的A-Si LCD模組銷售增長推動下，本集團銷售類模組銷量同比增長119.0%，達32.0百萬片，佔本集團總銷量94.7%，帶動本集團營業額增長至人民幣2,853百萬元，同比增長108.0%。

回顧期內，銷售業務為本集團的主要持續經營業務。銷售類貼合模組銷量達30.9百萬片，同比增長131.6%，相關營業額達人民幣2,738百萬元，同比增長128.8%，並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由於全球疫情形勢常態化，市場需求逐漸轉向單價較低而性價比高的產品。然而，由於全球IC芯片及面板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漲，本集團整體平均售價同比微跌0.4%至人民幣88.5元(不包括加工類模組)。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曾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但盈利狀況已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大幅改善，扭虧為盈並開始穩步上揚。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率7.8%，較去年同期下降1.4個百分點。該下降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因供應緊張而上漲。本集團經計及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華顯光電」)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毛利率為7.8%，而去年同期錄得之負毛利率為0.92%，乃作比較及說明用途。另一方面，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224百萬元，同比增長78.1%。本集團錄得本公司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人民幣9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89百萬元。本集團確認出售武漢華顯光電70%股權之收益約人民幣11百萬元。

* 回顧期內，本集團向武漢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出售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之70%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謹此澄清，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示數據及比較數字僅包括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而未計及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之已終止經營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各自同比：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變動 %
	百萬片	%	百萬片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1.1	3.1	1.3	5.7	-17.1
貼合模組	30.9	91.6	13.4	60.2	+131.6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	-	3.4	15.4	-100.0
貼合模組	1.8	5.3	4.1	18.7	-57.0
總計	33.8	100.0	22.2	100.0	+52.2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93	3.2	104	7.6	-10.7
貼合模組	2,738	96.0	1,196	87.2	+128.8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	-	28	2.0	-100.0
貼合模組	22	0.8	44	3.2	-48.3
總計	2,853	100.0	1,372	100.0	+108.0

回顧期內，中國仍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1,695百萬元及人民幣1,142百萬元，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99.4%。

- 按區域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

	二零二一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中國內地	1,695	59.4	1,204	87.8	+40.8
香港	1,142	40.0	166	12.1	+588.0
其他	16	0.6	2	0.1	+797.3
總計	2,853	100.0	1,372	100.0	+108.0



出售LTPS模組業務，聚焦A-Si模組業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向武漢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武漢華星光電」）出售武漢華顯光電之7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86百萬元（「出售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

自二零一九年起，國內同屬高端產品的主動矩陣有機發光二極體（「AMOLED」）顯示模組逐步量產，應用日漸廣泛。鑒於競爭激烈的市場形勢，武漢華顯光電生產的低溫多晶硅液晶顯示器（「LTPS LCD」）模組的銷售價格及營收都出現下降趨勢，使得本集團於過去兩個財政年度蒙受虧損。

通過出售事項，本集團可卸下LTPS LCD模組業務的負擔，並能騰出更多時間和資源聚焦A-Si LCD模組業務，通過完善產業鏈佈局，提高技術和規模經濟優勢，增強A-Si LCD模組的競爭力及市場認可度。根據IHS報告，A-Si LCD將在各平板顯示應用領域（包括手機、平板、筆記本電腦、車載、屏幕顯示器及智能手錶）佔有一席之地。由於整體需求較穩定，面板年出貨規模將維持在約1,750百萬片。有鑒於此，本集團已在惠州陳江建設觸控一體新型顯示模組智能工廠，以進一步聚焦A-Si LCD模組業務。本集團亦會繼續積極部署中尺寸智能家居及穿戴式產品市場，以把握該等市場的龐大機遇，橫向拓寬自身業務，為本公司帶來機遇，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優化產品結構，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

作為全球頂尖手機品牌之合資格供應商，本集團持續提供優質及定制服務，並鞏固與品牌客戶之關係。回顧期內，品牌客戶之訂單繼續按比例增加。

回顧期內，本集團把握疫情下伴隨新生活方式持續增長的遠程辦公需求。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平板顯示模組銷量同比增加21%至1.2百萬片。本集團亦會繼續積極部署中尺寸智能家居及穿戴式產品市場，以把握該等市場的龐大機遇，橫向拓寬自身業務，為本公司帶來機遇，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展望

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全球及中國經濟預計將持續復甦，從而帶動智能手機及5G產品的市場需求。根據IDC報告預測，二零二一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將上升7.7%至1,380百萬台，並預計增長趨勢將延續至二零二二年，預測出貨量總計1,430百萬台。另外，分析機構Canalys發表報告指出，中國現有的5G用戶已經超過350百萬人，預期「5G換機潮」將成為另一個智能產品市場增長的催化劑。

由於疫情下混合式辦公的需求旺盛及5G網絡普及推動物聯網發展，消費類平板及智能家居產品的銷量將持續上升。根據IDC預測，二零二一年中國智能家居終端市場出貨量預期將達到250百萬台，同比增長21.1%。與此同時，智能產品市場競爭仍舊激烈。製造商尋求高性價比的部件以降低生產成本，相信將有助於帶動A-Si LCD模組的銷量。有鑒於此，本集團將會密切留意市場走勢，積極規劃智能手機、平板、智能家居及穿戴式產品的銷售策略以把握商機，積極於顯示模組業務上實現橫向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個別地區的疫情仍然處於反覆狀況，或會導致經濟復甦出現不平均，但整體而言，本集團對顯示模組業務的長遠發展前景持樂觀態度。縱使供應鏈尤其是芯片供應緊張，本集團會積極完善產業鏈佈局，以確保出貨穩定性。隨著位於惠州陳江的觸控一體新型顯示模組智能工廠預期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落成，本集團冀望通過提高技術及規模經濟優勢，以捕捉全球經濟市場好轉所帶來的商機，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期內，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和計息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定期存款結存共人民幣861百萬元，其中22.5%為美元、76.8%為人民幣及0.7%為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45百萬元，該等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其他借貸為人民幣24百萬元，該等款項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有關回顧期內本集團借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總值為人民幣73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9百萬元），資本負債率為6.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資本負債率乃根據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應付債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185,712	4,44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面向國際市場，因此不可避免地承受外匯交易及貨幣轉換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致力平衡以外幣計價的貿易、資產及負債，以達致自然對沖效果。本集團亦利用遠期貨幣合約減小外匯敞口。此外，為達到穩健的財務管理目標，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或從事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





未決訴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華顯光電技術(惠州)有限公司(「華顯光電惠州」，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武漢華星光電訂立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協議」)，據此，武漢華星光電有條件同意從華顯光電惠州收購及華顯光電惠州有條件同意向武漢華星光電轉讓其所持有的武漢華顯光電70%股份權益，就此涉及之代價為人民幣286百萬元，已以現金方式支付。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於完成後，武漢華顯光電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的賬目中綜合入賬。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交易。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438名僱員。於回顧期內，員工總成本為人民幣113百萬元。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與本公司的表現，檢討酬金政策。為了令僱員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分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向相關承授人(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及有限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附帶權利可認購合共36,047,986股本公司股份(「股份」)。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的公佈所披露建設位於中國惠州的工廠廠房及配套設施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有關二零二一年下半年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下簡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權益衍生工具 項下所持股份 之數目 (附註1)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歐陽洪平	14,037,998	9,076,528	23,114,526	1.09%
徐慧敏	—	260,000	260,000	0.01%
李揚	—	260,000	260,000	0.01%
徐岩	—	260,000	260,000	0.01%

附註：

- 該等權益衍生工具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有關董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 該百分比乃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及披露於聯交所網站有關董事擁有權益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相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114,117,429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TCL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科技」）（附註1）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權益衍生工具 項下股份之數目	總計	佔TCL科技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歐陽洪平	26,600	—	—	26,600	0.0002%
張鋒	358,148	—	—	358,148	0.0026%

附註：

- TCL科技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 該百分比乃按TCL科技所提供根據TCL科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數目（即14,030,788,36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顯示，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TCL科技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357,439,806 (附註1)	64.21%
TCL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357,439,806 (附註2)	64.21%

附註：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CL科技被視為於1,357,439,80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全部乃透過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間接持有，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為華星光電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華星光電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乃由TCL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TCL華星光電」，TCL科技擁有83.02%權益）全資擁有。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CL華星光電被視為於1,357,439,80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全部乃透過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間接持有，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為華星光電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華星光電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乃由TCL華星光電全資擁有。
- 該百分比乃按披露於聯交所網站各主要股東擁有權益之股份總數，相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114,117,429股股份）計算。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董事擔任董事／僱員的公司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
 - 廖騫先生亦為TCL科技的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
 - 歐陽洪平先生亦為TCL華星光電中小尺寸事業群LTPS（低溫多晶硅）分部的總經理、武漢華顯光電董事兼總經理及武漢華星光電總經理。

其他資料

- (c) 張鋒先生亦為武漢華星光電及武漢華顯光電的法定代表、TCL華星光電高級副總裁、TCL華星光電中小尺寸事業群總經理及武漢華星光電半導體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TCL華星光電的附屬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其權益或淡倉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一節) 外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藉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進一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股份恢復於聯交所之買賣起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貢獻，並提供獎勵及有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僱員及招聘額外僱員及於達致本集團長期業務目標方面為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連同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載於本中期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9。

董事已估計已授出購股權之價值，在計算時乃採用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之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見本中期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9，惟由於輸入該模式有關預期將來表現之多項假設屬於主觀性質並存在不確定性，以及該模式本身具有若干固有限制，因此有關估計受制於若干基本性局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在(i)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ii)根據當時可動用之計劃授權限額可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被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08,197,966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約9.85%。

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之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之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行使期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附註4)	於期內註銷					
歐陽洪平	9,076,528	-	-	-	-	9,076,528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1
徐慧敏	260,000	-	-	-	-	260,000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1
李揚	260,000	-	-	-	-	260,000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1
徐岩	260,000	-	-	-	-	260,000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1
本集團其他僱員	23,143,959	-	-	60,000	-	23,083,959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1
可能或已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 (附註2)	3,107,499	-	-	-	-	3,107,499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0.73	0.74	附註3

附註：

- (i)該等購股權中之50%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ii)該等購股權中之30%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及(iii)該等購股權中餘下之20%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後皆不可予以行使。





2. 這指對本集團有所貢獻並身為TCL科技(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及TCL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僱員之參與者。
3. 在有關持有人(i)已支付本公司就購股權之有關部份所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及(ii)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為TCL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僱員之條件達成下,(a)該等購股權中之50%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b)該等購股權中之30%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及(c)該等購股權中餘下之20%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可予行使。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後皆不可予以行使。
4.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60,000份購股權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被視為已沒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9。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決議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與者。股份獎勵計劃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不時全權及絕對酌情指定向經甄選參與者(「經甄選人士」,並統稱「經甄選人士」)作出獎勵(「獎勵」,並統稱「獎勵」)。股份獎勵計劃之參與者涵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顧問、諮詢人、代理、承辦商、客戶或供應商,以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可能有或有所貢獻之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高級人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獎勵可用(i)由本公司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所聘請之受託人(「受託人」)將從市場上收購之現有股份;或(ii)本公司將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之方式來滿足;以上兩種方式之成本將由本公司承擔,而獎勵股份將由受託人以信託形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惟須取決於歸屬條件(如有)是否達成而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

回顧期內,概無獎勵已授出、歸屬、註銷、失效或扣除。於回顧期初及/或回顧期末,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任何未行使獎勵。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一節、「購股權計劃」一節中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18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授出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以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令董事能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刊發之日起，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即就確定本節資料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述之若干董事資料已變更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執行董事歐陽洪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武漢華顯光電總經理兼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TCL華星光電中小尺寸事業群LTPS（低溫多晶硅）分部的總經理及武漢華星光電總經理。

執行董事張鋒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TCL華星光電附屬公司武漢華星光電半導體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被調任為TCL華星光電中小尺寸事業群的總經理。彼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起不再擔任武漢華星光電及武漢華顯光電的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和美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前股份代號：1509.HK，其證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自聯交所除牌）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F.1.1條。偏離之理由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F.1.1條，公司秘書應為發行人僱員，及對發行人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張寶文女士（「張女士」）為香港執業律師及本公司之法律顧問之合夥人，並非本公司僱員。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指派本公司之財務及投資者關係部副總監Clara SIU女士作為張女士之聯絡人，確保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的資料會盡快通過被委派的聯絡人傳遞予張女士，使公司秘書可即時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會出現重大延誤。憑藉張女士之專業知識及經驗，本公司深信由張女士擔任公司秘書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全面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成員，即徐慧敏女士（主席）、李揚先生及徐岩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認為編製有關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